

民生银行 35 亿 A 股定向增发获核准

股东大会昨日通过了设立民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议案

□本报记者 谢晓冬

民生银行今日发布公告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5 亿股新股的申请已于日前获中国证监会核准。这意味着历时近半年的民生银行定向增发一事终于进入倒计时。去年 8 月,民生银行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2006 年非公开发

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允许该行向不超过 10 家的机构投资者发行不超过 35 亿股新股的方式来补充其资本金,以彻底解决其近年来业务急剧扩张所导致的资本充足率较低的困扰。但由于股权认购的分歧,该项事宜被一再推迟。资料显示,民生银行现有股权结构相当分散,第一大股东持

股比例也不过 5.98%。定向增发的结果不仅影响到资本充足率的变化,更重要的是涉及到控制权的争夺。在传言争夺认购资格的机构投资者当中,不仅包括现有的前十大股东,还包括像中国人寿、中国平安这样的保险公司以及淡马锡为代表的境外投资者。正因为如此,公司之前的定

向增发议案并未遵循一般惯例确定增发安排,仅对增发对象作了原则性要求,比如有利于公司产业发展方向等。该行有关人士向记者透露,目前公司的定向增发方案已最终敲定,增发将在本月底进行,但具体增发股东名单仍不便介绍。数据显示,定向增发之后,民生银行

的资本充足率将提高到 11.65%。公司昨日还通过股东大会决议,修订《中国民生银行监事任职条件和选任办法》和《公司章程》的个别条款,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的四名股东监事和两名外部监事,另通过决议,设立民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该基金公司在上海注册,在

北京和深圳设立分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其中,民生银行持股 60%;加拿大皇家银行(RBC)持股 30%;三峡财务公司占比 10%。同日,公司还通过决议,同意出资 7500 万元增持中国银联 3000 万股。这一决议实施后,民生银行持有中国银联的股份比例将达到中国银联的 2.8%。

■业内动态

全球金融资产 2010年前高速增长

据英国《金融时报》日前报道,麦肯锡全球研究所最近公布了其最新的《绘制全球资本市场》年度报告。报告预测,全球金融资产总值 2010 年以前将保持每年约 8% 的高速增长,并于 2010 年达到 200 万亿美元。随后,其增速可能减慢。

报告指出,截止到 2005 年底,全球金融市场上以现金买卖的证券市价累计已增至创纪录的 140 万亿美元,为全球经济总量的 3 倍多。麦肯锡全球研究所所长黛安娜·弗雷尔预测,此增长趋势将持续到 2010 年底。但 2010 年以后,婴儿潮一代的人们将因退休等原因增加在养老和医疗上的支出,从而减持股票和债券,造成金融类资产的增长速度放缓。

报告还显示,到 2005 年底,全球资本流动额创历史最高水平,达 6 万亿美元,是 2002 年的两倍。美国、英国及欧元区之间的资本流动占全球总额的 80%。另外,新兴市场国家在此方面的比例虽仅占 10%,但未来比重有望增加。(新华)

■机构新闻

中国平安任命首席投资执行官 澳籍专才出任 CIO



徐汇 资料图

□本报记者 姜瑞 唐雪来 卢晓平

昨日,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2318.HK)宣布任命澳大利亚籍投资专家约翰·皮尔斯(John Pearce)出任平安集团副总经理兼首席投资执行官(CIO),成为平安国际化投资团队的领军人物,此项任命已获集团董事会批准,其中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也已获得中国保监会的核准。

John Pearce 先生现年 44 岁,毕业于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Macquarie University),获应用财务金融硕士学位,具备优秀的领导力和沟通协调能力。他拥有 24 年投资相关经历以及丰富的并购及基金组建经验,加盟平安前为澳洲最大基金管理公司首域投资有

限公司(Colonial First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CEO,管理着首域投资约 1000 亿澳币的资产与约 2000 名员工。

中国平安集团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马明哲表示,John Pearce 不仅有骄人的既往业绩,丰富的国际市场投资经验和优秀的管理才能,而且在过去的一段时间里,他和平安管理层及相关业务单位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沟通。

据介绍,John Pearce 从一名基金经理开始其职业生涯,亲自开发资产负债匹配模型,他早年在银行业的经历帮助他培养出对于市场风险管理和资金调度(treasury)的敏锐嗅觉。

John Pearce 表示,他对中国这些年的飞速发展一直保持着高度的关注,他对有机会参与到这个新兴市场的发展,使自己的专业才能在更广阔的领域得以施展充满向往。

据悉,中国平安已建立了包括香港和上海资产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在内的紧密一体的强大投资理财产品,其业务团队目前聚集了十多位来自高盛、摩根等大行的国际投资专才及一大批成熟的、有着卓越投资业绩的中国本土的资产管理人才。

中信信托拟借壳安信信托上市

中信集团拟借定向增发向安信信托注入中信信托全部股权

□本报记者 张喜玉

安信信托重组全面拉开帷幕。中信集团拟通过定向增发方式向安信信托注入中信信托全部股权,中信信托也将实现借壳上市。不过,此次定向增发还存在诸多变数。

安信信托今日公告称,2007 年 1 月 12 日,安信信托与中国中信集团、中信华东(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现第一大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认购意向书》。安信信托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中信集团、中信华东(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现第一大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股票。

中信集团以其持有的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0% 的股权认购,中信华东(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 的股权认购,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股票发行完成后,中信集团预计成为安信信托的第一大股东,安信信托控制权将发生转移。同时安信信托持有中信信托 100% 的股权。

根据公告,安信信托此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为 15 亿股,下限为 10 亿股。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此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中信集团、中信华东所持有的中信信托股权的作价将以估值报告为依据由安信信托与中信集团、中信华东商定,其分别认购的此次非公开发行的股数最终根据中信信托股权的作价和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确定,国之杰认购股数 1.5 亿~2 亿股。发行完成后安信信托总股本约为 14.54 亿~19.54 亿股。此次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安信信托营运资金。

安信信托称,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安信信托成为中信信托的唯一股东,由于双方在业务资质、区域分布等方面存在的互补,从而大幅增强公司的整体信托业务实力。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进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中信集团预计将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公司将依托中信集团及其下属的银行、证券、基金等金融类公司以及地产、信息、资源等实业公司的支持,提升了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中信信托 2005 年实现净利润 5845 万元 徐汇 资料图

不过此次非公开发行还存在诸多变数。安信信托表示,此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尚在进一步洽谈、制定当中,存在着不确定性。安信信托于 2005 年 9 月因“涉嫌违反证券法规”受到证券监管部门立案调查,至今未有结论。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存在“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

非公开发行仍存变数

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的,如果在股东大会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前仍未结束,应终止发行。安信信托对此也加以了强调。另外,从程序上看,安信信托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相关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尚存在无法获得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同时,此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还需取得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边际)

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的,如果在股东大会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前仍未结束,应终止发行。安信信托对此也加以了强调。另外,从程序上看,安信信托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相关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尚存在无法获得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同时,此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还需取得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边际)

香港外汇基金 境外资产增 35 亿港元

香港金融管理局 15 日公布,至 2006 年 12 月底,香港外汇基金境外资产增约 35 亿港元,达 9850 亿港元。货币基础增约 63 亿港元,至 2980 亿港元,包括负债证明书、政府发行的流通纸币

及硬币、银行体系总结余,以及已发行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外汇基金对香港私营部门的债权总额为 525 亿港元。对外负债总额 2 亿港元,主要是回购协议下的承担。(新华)

证券代码:600296 证券简称:S 兰铝 公告编号:临 2007-5

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 1、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也无否决或会议期间修改议案的情况;
- 2、公司将择期刊登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 3、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

二、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7 年 1 月 15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07 年 1 月 11 日至 15 日,每个交易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 2、股权登记日:2007 年 1 月 9 日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
- 4、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委托公司董事会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诗伟先生
-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及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的股东(含股东授权代表,下同)共计 4419 人,代表股份 432653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9.78%。

1、非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代表 3 人,代表股份 240505824 股,占公司非流通股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4.35%。

2、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 4416 人,代表股份 192147576 股,占流通股股份总数的 63.6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5.43%。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 13 人,代表股份 6514359 股,占流通股股份总数的 2.16%;通过网络投票的流通股股东 4403 人,代表股份 185633217 股,占流通股股份总数的 61.5%。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及相关股东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暨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全体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全体股东	432653400	42049186	97.18	11651617	2.69	552597	0.13
非流通股股东	201329476	18912562	93.94	11651617	5.79	552597	0.27
流通股股东	192147576	17994362	93.65	11651617	6.06	552597	0.29
非流通股股东	240505824	240505824	100	0	0	0	0

2、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